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预 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九、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十、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本省有关农业机械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参与起草我省农业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

（二）负责对农业机械进行注册登记、安全技术检验、核发牌证；负责对农业机械驾驶（操作）人员进行考核、核发驾驶证（操作证）；负责对农业机械及驾驶（操作）人员进行年检、年审、季节性安全检验；负责农机监理人员的教育、培训、考试、审核、发证及年度考核工作。

（三）负责在县以下乡村道路、田间场院及其他作业现场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四）配合有关部门监督市、县农机监理收费执行和收支情况。

（五）组织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对农机驾驶（操作）人员的培训质量进行监督；协助有关部门对生产、使用的农业机械产品质量、农业机械作业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六）指导、检查市、县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机构开展工作。

（七）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一）、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内设四个科室：包括办

公室、驾驶员管理科、机车管理科、安全监督科。

(二)、纳入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无

第二部分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见正文附件)

第三部分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3.4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3.72 万元，主要是减少二个项目和一位在职人员。其中，收入总计 413.4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413.4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413.44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65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5.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5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13.4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3.72 万元，主要是减少二个项目和一位在职人员。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4 万元，占 10.29%；卫生健康支出 9.65 万元，占 2.33%；农林水支出 335.75 万元，占 81.21%；住房保障支出 25.50 万元，占 6.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8.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9.6 万元，主要是减少一位在职人员。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6.7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62.94 万元，主要是减少二个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346.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0.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

公用经费 46.0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7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55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2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 2 批 7 人。

（二）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七、收支预算情况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2026年收支总预算413.44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2026年收入预算413.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13.44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3.72万元，主要是减少二个项目和一位在职人员。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2026年支出预算413.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6.68万元，占83.85%；项目支出66.76万元，占16.1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3.72万元，主要是减少二个项目和一位在职人员。其中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5万元，主要是用劳务费替换了委托业务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2.4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4.11 万元，主要是减少一名在职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6 年海南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所 1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66.76 万元，无重点项目。

其中，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综合运行事务项目，预算安排 66.76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农机安全监督管理，包括组织开展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农机手安全生产意识；开展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牌班上核发、驾驶员考试和年度检验工作；召开农机监理工作会议和举办农机监理业务培训，以及参加相关部门组织的各类农机监理业务会议、培训班等；加强对市县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督促指导，开展农机监理业务调研；开展农机安全应急演练；开展农机安全

隐患排查治理以及农机安全检查执法行动,提升我省农机安全监管水平,有效预防农机安全事故发生,确保我省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项目绩效目标是:一、开展农机安全督导检查数量 300 人/次以上;二、机车上牌率达到 95%以上;三、机手农机安全教育率达到 75%以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1个月及以上租车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

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